

周至县财政局文件

周财发〔2025〕843号

周至县财政局 关于提前下达 2026 年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 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

周至县农业农村局：

根据《西安市财政局关于提前下达 2026 年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》（市财函〔2025〕1931 号），现提前下达你局省级财政衔接资金 3134 万元，用于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任务，该资金原支出功能科目“2130505 生产发展”经济分类科目“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付”。请你局根据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补助资金支持范围及相关要求，加强项目谋划等前期工作，突出衔接

资金支持重点，做好预算编制工作。

附件：绩效目标表



绩效目标表

专项（项目）名称		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（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任务）			
主管部门		周至县农业农村局		实施期限	2026年
资金金额 （万元）	实施期资金总额：		3134	年度资金总额：	3134
	其中：财政拨款		3134	其中：财政拨款	3134
	其他资金			其他资金	
总体目标	实施期总目标			年度目标	
	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、国务院决策部署和省委省政府、市委市政府工作安排，严格落实“四个不摘”要求，聚焦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、全面推进乡村振兴，把支持产业发展摆在优先位置，把促进农民增收作为关键任务，把支持补齐必要的基础设施短板作为重要内容，不断强化投入保障，加强资金使用管理，促进资金更好发挥效益，坚决守牢不发生规模性返贫的底线。			资金切块下达，主要用于支持产业帮扶、就业帮扶以及村内小型公益性基础设施补短板等项目，促进脱贫群众持续稳定增收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值	
	成本指标	经济成本	财政补助资金（万元）	3134	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有效巩固提升脱贫成效衔接乡村振兴镇街个数	20	
			倾斜支持省级乡村振兴重点帮扶县（个）	1	
			支持乡村振兴重点帮扶镇（个）	1	
		质量指标	资金使用合规率（%）	100	
		时效指标	年度预算执行率（%）	≥ 97	
			项目实施期	2026年12月31日前	
	效益指标	经济效益指标	脱贫地区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速	≥ 全省平均水平	
		社会效益指标	改善已脱贫地区生产生活条件	较上年有所改善	
			巩固提升脱贫成效质量	较上年有所提升	
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资金使用对象满意度	≥ 90%	